

「平等參與・投你所好」臺北市政府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
第6屆府外委員選舉 問答集

候選人資格篇

Q1：請問參選身心障礙者代表有什麼資格條件？

A1：您必須是年滿18歲之身心障礙者，並在113年6月30日前(含當日)設籍臺北市，且投票期間（113年11月25日至29日）仍具身心障礙資格才能報名。

Q2：請問如果我未滿18歲，且是多重障別，我可以報名我有符合的所有障礙類別，以及兒少身心障礙者代表嗎？

A2：不行，您只能選擇一種類別報名，重複報名即屬不符合報名資格。

Q3：能報名參選不同府外委員代表嗎？

A3：不行，每個人只能從身心障礙者代表、身障者法定代理人或家庭照顧者代表、民間機構代表、民間團體代表中擇一申請。

Q4：請問參選身障者法定代理人或家庭照顧者有什麼資格條件？

A4：您必須同時具備以下條件：

(1)年滿18歲。

(2)是身心障礙者之法定代理人或家庭照顧者。

(3)身心障礙者必須設籍在臺北市，且投票期間（113年11月25日至29日）身心障礙證明仍有效。

**「平等參與·投你所好」臺北市政府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
第6屆府外委員選舉 問答集**

Q5：什麼是身心障礙者的法定代理人？

A5：通常身心障礙者法定代理人是父母，但如果身心障礙者經過監護宣告、收養等程序擔任法定代理人，請提供近三個月戶籍謄本、戶政機關血緣親等證明等佐證資料。

Q6：我想要報名身心障礙者法定代理人代表，我該提供什麼證明？

A6：未成年身心障礙者之父母，請於報名時提出近三個月戶籍謄本等佐證資料；身心障礙者經監護宣告後指定之監護人，報名時應提出能佐證身分之相關資料（如法院裁定等資料）。

Q7：什麼是身心障礙者的家庭照顧者？

A7：指身心障礙者家庭內最主要照顧身心障礙者之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共同生活之家屬。

Q8：我想要參選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我該提供什麼證明？

A8：請於報名時，提出能佐證您為最主要照顧身心障礙者之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共同生活之家屬的身分證明資料，如戶籍資料、身心障礙者或報名人之身分證影本、報稅單影本等。

Q9：我的戶籍如果不在臺北市，可以參選法定代理人或家庭照顧者代表嗎？

A9：可以，但身心障礙者一定要設籍在臺北市。

**「平等參與·投你所好」臺北市政府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
第6屆府外委員選舉 問答集**

Q10：我的家人已經報名身心障礙者代表，我還能報名參選嗎？

A10：符合條件就能報名，只是每個人只能報名其中一項。

Q11：請問參選民間機構代表有什麼資格條件？

A11：必須符合以下條件：

- (1)112年12月31日前於本市完成合法立案的私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 (2)符合上述條件之機構推薦正職人員。

Q12：請問參選民間團體代表有什麼資格條件？

A12：必須符合以下條件：

- (1)112年12月31日前於本市完成合法立案的社會福利團體或公益法人。
- (2)符合上述規定，且從事身心障礙福利或身心障礙權益保障之社會福利團體或公益法人。
- (3)符合前述2項規定之團體或公益法人所推薦之正職人員

「平等參與·投你所好」臺北市政府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 第6屆府外委員選舉 問答集

候選人報名篇

一、報名問題

Q1：請問今年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候選人要如何登記參選？

A1：請上臺北市社會局網站(<https://dosw.gov.taipei>)，在首頁點選「身權小組選舉專區」(如下圖)，或在相關服務點選「身心障礙者服務」→「身心障礙者權益促進與保護」→「臺北市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臺北市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第6屆府外委員選舉」→點選各類別「報名表網址」即可填寫及上傳報名所需的資料，完成後系統會發送填寫完成回條至您的電子信箱，即完成參選。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Taipei City Government Social Welfare Bureau.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logo and name of the Department of Social Welfare, Taipei City Government, along with navigation links for website guide, English, complaint system, and Taipei City. A search bar is present with the text '請輸入關鍵字' and '進階搜尋'. Below the header, there are two main navigation areas: '相關服務' (Related Services) on the left and '公開資訊' (Public Information) on the right. The '相關服務' area contains a list of services with dropdown arrows, including '身心障礙者服務'. The '公開資訊' area contains a list of information categories, including '身心障礙者輔助器具服務'. In the center, there is a grid of service buttons. The button for '身權小組選舉專區' (Disability Rights Committee Election Special Area) is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rder.

Q2：網頁報名表字體太小，我該如何放大？

A2：(1)電腦：按 Ctrl 再用滑鼠滾輪往前滑，即可放大。

**「平等參與·投你所好」臺北市政府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
第6屆府外委員選舉問答集**

(2)手機：兩指由內向外滑動，以放大頁面。

(3)可至臺北市政府1樓北區聯合服務中心39號櫃檯尋求協助。

Q3：我沒有電腦、手機、網路可以使用，我該如何登記參選？

A3：(1)建議仍採網路報名較為便利快速，如果沒有電腦、手機、網路可以使用，或無法操作，可先來電社會局身心障礙者福利科選務工作小組：1999(外縣市請撥：02-27208889)轉分機1550劉先生，約定時間由專人協助填寫報名相關資料。

(2)在臺北市社會局選舉專區下載報名文件，填寫完成後於期限內郵寄至社會局身心障礙者福利科選務工作小組(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東北區)。

(3)可至臺北市政府1樓北區聯合服務中心39號櫃檯尋求協助。

Q4：我想報名身心障礙者代表，我要如何知道我的障礙類別？

A4：請見身心障礙證明背面 ICD 診斷欄位括弧處，可看到舊制障礙類別對應代碼。

戶籍遷移註記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街路門牌	遷入日期	承辦人核章
	新制障礙類別			ICF編碼		
障礙類別	第1類 第7類		【b164.2】 【b730.1】	(1070831) (1051031)		
疾病代碼	ICD診斷		290, 438	【10, 05】	舊制障礙類別 對應代碼	
必要陪伴者優惠措施	國內大眾運輸工具 進入公民營風景區、康樂場所與文教設施					

**「平等參與·投你所好」臺北市政府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
第6屆府外委員選舉 問答集**

Q5：我想報名身心障礙者代表中的腦性麻痺代表，要準備甚麼資料。

A5：請準備身心障礙證明，若有醫院診斷書敘明患有腦性麻痺也可以。

Q6：我沒有電子信箱，還能報名登記參選嗎？

A6：電子信箱為報名表必填項目，候選人可提供家人的電子信箱(您方便且可收到信之信箱)或自行申請(可至 yahoo、google 等管道免費申請)。

Q7：我該如何上傳檔案(大頭照、擔任推動小組委員理念、戶籍謄本等佐證資料)？

A7：(1)可用手機或相機翻拍照片後上傳，擔任推動小組委員理念可直接於報名表單頁面上傳檔案。

(2)若需協助，請備妥資料至臺北市政府1樓北區聯合服務中心39號櫃檯。

Q8：請問檔案(大頭照、擔任推動小組委員理念、身障證明、戶籍謄本等佐證資料)無法上傳，是否能用郵寄或傳真方式？

A8：本選舉仍以網路報名為主，如確實無法上傳，請備齊文件於報名期間(113年7月22日至113年9月20日止)內郵寄至社會局身心障礙者福利科選務工作小組(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1樓東北區)，以郵戳為憑。

Q9：請問報名資訊公開同意書一定要填寫跟提供嗎？

A9：是的，因為符合資格的候選人，選務小組會在社會局網站公開候選人名單及相關

「平等參與·投你所好」臺北市政府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 第6屆府外委員選舉問答集

資料，以利選舉人投票，不過，有些內容涉及您的個人資料，必須經由您同意才能公開，所以請您一定要仔細評估並勾選同意公開的項目後簽名。

Q10：我需要提供身心障礙證明影本嗎？

A10：不用，不過請您必須填寫正確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以利選務工作小組查對身分。

Q11：請問報名資料在網路填寫完成或掛號寄出後，我可以再修改或補充嗎？

A11：可以，但必須在報名期間（113年7月22日至113年9月20日止）內完成修正或補充報名資料內容（包括佐證資料）；網路報名者，請在報名期間內再次進入報名網址重新填寫報名表；掛號郵寄報名者，請在報名期間內（以郵戳為憑），掛號郵寄您要修正或補充的報名資料，選務工作小組將以您最後一次網路填寫或掛號郵寄之資料為報名資料。

Q12：請問要如何知道我的報名資料有缺漏，可以補件嗎？

A12：選務工作小組會在報名截止後，審查您的報名資料，如果資料有缺漏、不清楚、難以辨識等情形，選務工作小組會以公文、電子郵件及電話等方式通知您於3個工作天內補充或確認資料，所以請您一定要留下可以聯絡到您的地址、電話及電子信箱。

「平等參與·投你所好」臺北市政府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
第6屆府外委員選舉問答集

Q13：請問如何知道我有沒有成為候選人，會另外電話通知嗎？

A13：候選人名單會公佈於臺北市政府社會局網站，不會另外通知。

二、其他問題

Q1：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委員是在做什麼呢？有薪水嗎？任期多久？

A1：(1)每年召開4次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大會，委員需出席會議共同討論、
規劃及推動身心障礙者相關事務。

(2)委員每次出席會議皆領有出席費，但沒有支領薪水。

(3)每屆委員任期2年，並可以連任一屆；本次當選委員任期為114年1月1日起至
115年12月31日止。

Q2：如果我還有一些選舉相關的問題可以問誰呢？

A2：若有本選舉相關問題，可洽詢本市社會局身心障礙者福利科1999（外縣市請撥：
02-27208889）轉分機1550劉先生。